

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一九九九年年度报告

二 000 年四月

目 录

- 一、 公司简介
- 二、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三、 股东情况
- 四、 股东大会简介
- 五、 董事会报告
- 六、 监事会报告
- 七、 重要事项
- 八、 财务会计报告
- 九、 公司其他有关资料

重要提示：本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华鹏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有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一、公司简介

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成都市工业展销信托股份公司，是一九八〇年六月由成都市经委牵头，成都市政府成府发〔1980〕69号文批准设立的股份制企业。

一九八六年，经成都市经委成经〔1986〕19号文批复公司更名为成都工业经济技术开发公司。

一九九〇年四月，经成都市人民政府成府〔1990〕44号文同意公司更名为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自一九八〇年创建至今，已发展成以蜀都大厦物业为基础，高新技术产业为先导，集经营管理蜀都大厦物业（含宾馆、商场、餐饮、娱乐）；兴办高新技术实业；物资（生产、生活资料、石油、汽车、药品）内、外贸易；对外投资参股和房地产开发五方面经营业务为一体的综合性科、工、贸产业集团。

蜀都大厦座落在成都市商贸“金三角”地段，是规模大、功能齐全、设施先进、装修豪华的一座以开展经贸活动为主，现代化多功能综合经贸大楼。大厦建筑面积6.9万平方米，以地面34层，地下2层、高116米的东楼为主体，以连廊相通的南北楼为两翼，西楼动力房为配套的大型建筑群体。配备有先进的中央空调、垂直电梯、自动扶梯、2000门程控电话及闭路电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等现代化设施，内设高中档客房、国际旅行社、票务中心、旋转餐厅和观光电梯、保龄球馆、芬兰浴等住宿、餐饮、娱乐设施以及贸易商场、写字间、商务中心等

经贸金融场所，为国内外客商设立贸易机构，开展经贸业务提供办公、食宿、金融、通讯、娱乐、购物等多项服务。

1、 公司名称：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ENGDU SHUDU MANSION CO, LTD.

2、 公司法定代表人：程高潮

3、 公司董事会秘书：罗亦弟

董事会秘书授权代表：郁善生

联系地址：成都市蜀都大道暑袜北三街 20 号

电话：(028) 6752215 6757539

传真：(028) 6741677

4、 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蜀都大道暑袜北三街 20 号

邮政编码：610016

公司办公室地址：四川省成都市蜀都大道暑袜北三街 20 号

邮政编码：610016

公司电子信箱：Sdxl1234@mail.sc.cninfo.net

5、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国际互联网网址：深交所“巨潮证券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蜀都 A

股票代码：0584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1、 报告期主要业务数据摘要

利润总额(元) -140,939,947.43

净利润(元) -140,939,947.43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0,939,947.43

主营业务利润(元) 18,816,566.13

其它业务利润(元) 1,291,033.55

营业利润 -123,237,024.07

投资收益(元) -15,701,804.47

补贴收入(元)

营业外收支净额(元) -2,001,118.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952,024.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7,505,447.13

2、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

项 目	1999 年(元)	1998 年(调整前)	1998 年(调整后)	1997 年(调整前)	1997 年(调整后)
主营业务收入	129,812,597.27	162,460,251.40	160,060,251.40	201,252,706.94	201,252,706.94
净利润	-140,939,947.43	4,063,255.77	-61,785,495.78	60,880,790.77	-63,784,108.11
总资产	779,018,583.26	1,067,334,308.03	884,741,216.67	1,136,153,932.98	1,018,624,376.32
股东权益	303,176,696.96	654,392,241.28	451,194,894.09	658,546,881.24	541,017,324.58
每股收益	-0.697	0.02	-0.31	0.33	-0.32
每股收益加权	-0.697	0.021	-0.31		
每股净资产	1.50	3.24	2.23	3.26	2.68
调整后每股净资产	1.23	2.90	1.87		
净资产收益率	-46.49%	0.62%	-13.69%	9.24%	-11.79%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37.34%	0.619%	-11.1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73	-0.18	-0.1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0.697	-0.02	-0.31		

3、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 摊薄后的计算方法:

每股收益=净利润/年度末普通股份总数

每股净资产=年度末股东权益/年度末普通股份总数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年度末股东权益×100%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年度末股东权益-三年以上应收款项净额-待摊费用-待处理（流动、固定）资产净损失-开办费-长期待摊费用-住房周转金负数金额）/年度末普通股份总数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度末普通股份总额

（2）加权平均后的计算方法

每股收益=净利润/[（期初普通股股份额+期末普通股股份额）/2]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期末净资产）/2]×100%

净资产收益率是以按月平均加权法计算。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化（+、-）					本次变动后
		配股	送股	增发	其他	合计	
一、尚未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其中：国家持有股	49,684,435						49,684,435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01,985,842						101,985,842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其中：转配股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51,670,277						151,670,277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50,564,800						50,564,8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流通股份合计	50,564,800						50,564,800
三、股份总数	202,235,077						202,235,077

注：表中已流通股份中含暂被冻结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 27170 股。

（2）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① 股票种类：A 种股票

公司股票首次发行日期：1980 年 7 月 29 日

公司股票首次发行价格：人民币 1 元/股

公司股票首次发行数量：2,401 万普通股（国有股、法人股）

公司股票再次发行日期：1986 年 8 月 8 日

公司股票再次发行价格：人民币 1 元/股

公司股票再次发行数量：2960 万普通股（个人股）

公司股票第三次发行日期：1992 年 8 月 15 日

公司股票第三次发行价格：人民币 3.5 元/股

公司股票第三次发行数量：3,000 万普通股（法人股）

公司股票上市日期：1995 年 11 月 28 日

获准上市交易量：3,536 万股

本公司送股情况：1990 年 12 月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送股形式分配红利，共送股 2,510 万股；1996 年 5 月 31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送股形式分配 94、95 年度红利，共送股 42,426,900 股；1998 年 6 月 19 日股东大会决议以送股形式分配 1997 年度利润，共送股 18,385,005 股。公司现有股本 202,235,077 股。

③ 公司内部职工股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内部职工股。

2、股东情况介绍：

（1）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 35,797 名，其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冻结 3 户。

（2）持有公司股份前 10 名股东的持股情况（截止 1999 年 12 月 31 日）。

股 东 名 称	年初持股数（股）	年 末 持 股 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①成都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	34,272,051	37,699,255	18.64
②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10,151,287	11,166,415	5.52
③四川省长江企业（集团）公司	7,727,455	8,500,200	4.20
④西藏自治区国资局	6,500,000	7,150,000	3.54
⑤成都市煤气总公司	4,930,576	5,423,633	2.68
⑥成都市信托投资公司	4,275,487	4,703,035	2.33
⑦成都市食品公司	3,980,553	4,378,608	2.16
⑧成都市汇通城市合作银行	3,873,250	4,260,575	2.11
⑨四川天成金银制品金店	2,128,768	2,341,644	1.16
⑩阿坝州经济技术协作开发总公司	2,100,077	2,310,084	1.14

注：A、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是成都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本公司国有股）和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法人股），其所持有的股份报告期内无质押行为。

B、以上股东中，成都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西藏自治区国资局、阿坝州经济技术协作开发总公司所持有的股权为代表蜀都国有法人股。

C、本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本公司无持股 10%（含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情况。

四、股东大会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二次股东大会，即一九九八年度股东大会和一九九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情况如下：

1、公司一九九八年度股东大会由董事会负责召集，会议通知以公告方式刊登于一九九九年四月二十七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会议于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时在成都蜀都大厦南五楼川粤大酒家举行，到会股东 23 名，代表股份 9,730.9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1%，符合《公司法》和《公司

章程》规定。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①董事会一九九八年度工作报告；

②监事会一九九八年度工作报告；

③公司一九九八年度财务决算和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九九八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4,063,255 元，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406,325.58 元，提取 10%法定公益金 406,325.58 元，本年度可分配利润 56,996,053.16 元（含年初未分配利润 53,745,448.55 元）。九八年度内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④经大会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以下 12 人组成：程高潮、马蓉生、马宗琼、喻积业、彭子都、周代群、蒲世军、鄢涌、何蜀朗、李国琪、张斌、程小凡。

⑤选举边晓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与陈卫亚、倪华、杨林、严廷林四位由公司职代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彭子都、周代群、陈卫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同时刊登于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九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2、公司一九九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以通讯方式举行。会议通知刊登于一九九九年三月一日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会议共收到有效通讯表决票 55 份，代表股份 118,098,6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8.3%，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选举张斌先生、程小凡先生为公司三届董事会董事；

二、谢道学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三、聘请华鹏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以上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一九九九年四月二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

3、选举、更换公司董事、监事情况：

①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斌、程小凡为公司三届董事会董事，免去谢道学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②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八日公司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程高潮、马蓉生、马宗琼、彭子都、喻积业、周代郡、蒲世军、鄢涌、何蜀朗、李国琪、张斌、程小凡等十二人组成公司四届董事会，于进国、姜润国、吴永名、陈卫亚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选举边晓敌为公司四届监事会监事，与公司职代会选出的陈卫亚、倪华、杨林、严廷林组成公司四届监事会，岳文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五、董事会报告

1、公司经营情况

[1]本公司是以物业经营为基础的，集宾馆旅游、餐饮娱乐服务、写字间出租、商场、房地产开发销售、制冷工程和科技企业为一体的综合性企业。

[2]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状况：

本公司主营业务有：宾馆旅游、餐饮娱乐服务；家电及百货贸易；制冷工程设计、安装及维修；针纺织品的出口贸易；电子粉体材料等科技产品的生产、销售；汽车租赁及出租车运营等。

经营状况：1999年，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981.26万元，净利润-140,939,947.43元，其中按有关规定处理公司历史遗留问题和计提四项准备影响利润94,963,548.29元，财务费用计算方法的改变影响利润26,396,399.14元，经营利润为-19,580,000.00元。

其中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10%以上的业务经营活动及行业属性：

A、宾馆旅游实现营业收入 2305.07.4 万元，利润-452.48 万元，经营业务有：住宿、餐饮旅游、写字间出租等。其行业属性为：服务业。

B、国内商品批发、零售贸易实现营业收入 1732.8 万元，利润-386.16 万元。经营业务有：家电、服装百货、家私等。其行业属性为：批发零售贸易业。

C、出口贸易实现营业收入 3682.89 万元，利润-131.94 万元。经营业务：针纺织品、医药原料等。其行业属性为：批发零售贸易业。

D、房地产实现利润 -914.98 万元。经营业务：以盘活存量土地为主。其行业属性为：房地产业。

[3]公司主要全资附属企业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成都蜀都大厦宾馆

近年来，新建成的酒店陆续投入营运，宾馆经营受到客源分流和低价竞争等因素的影响，面临严重的经营形势。虽然宾馆实施了内部机构改革节约降低费用、充实营销人员和强化经营管理等一系列措施，但经营结果仍不理想。9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76.07 万元，经营利润-335.61 万元。

成都蜀都大厦贸易商场

针对国内消费持续疲软和市场竞争加剧等情况，商场遵循零售商业贸易特点，加大了促销宣传力度和开展了多种促销活动。9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82.38 万元，经营利润 130.16 万元。

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外贸经营部

由于抓住了国家鼓励出口贸易的机遇，开展纺织印染产品的出口贸易业务，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2827.94 万元，利润 4.51 万元。

蜀都房地产开发公司——99 年主要以盘活公司存量土地为主，全年实现经营利润-10.58 万元。

成都蜀都制冷工程公司

在市场竞争加剧的情况下，由于狠抓了营销工作，99 年新承建“泸州佳乐广场”等三个工程项目，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88.19 万元，经营利润-13.62 万元。

蜀都电子粉体材料厂

工厂采取措施加大了产品销售和新产品开发力度，狠抓货款回收和企业经营管理，99 年实现销售收入 824.33 万元，经营利润 47.71 万元。

成都蜀都广告公司

99 年在稳定老客户的同时，采用多种方式开辟新的业务渠道，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87.91 万元，经营利润-95.50 万元。

成都蜀都大厦服务公司

该公司组织总公司下岗富余人员积极开展各项经营活动，9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77.94 万元，经营利润-9.74 万元。

(4)在经营中出现的困难及解决方案

在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中的实际困难：一是债务沉重、财务费用高、存量资产流动性差；二是公司债权、存货和对外投资中的不良资产包袱沉重；三是流动资金严重短缺影响当期经营；四是物业竞争激烈，收入下降，主营业务呈现萎缩；五是产业结构不合理，缺乏新的利润增长点。

针对上述困难，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①、全面清理资产。公司组织力量对公司资产进行了全面清理，对公司历年来的不良资产逐一进行了分析研究，并根据有关政策法规进行了处置。

②、大力清收债权。去年共收回债权 2134.08 万元，其中现金 610.13 万元，实物资产 1442.96 万元，转帐对冲 80.99 万元。

③、积极盘活存量，切实稳定经营。在分析研究市场的基础上，努力强化销售，做到组织、措施、责任、考核四落实，千方百计稳定现有经营，积极盘活存量资产和空置房，初步扼制了物业收入下滑趋势。

④、努力调整结构。根据市场变化，按照收缩战线突出重点的方针，初步开展了组织结构、经营结构、产品结构的调整，降低了成本费用，为下一步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⑤、强化企业内部管理。根据公司改革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管理制度进行了系统清理和改革完善。制定和修改了《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费用开支管理暂行规定》、《合同管理办法》、《投资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等。

2、公司财务状况

(1)公司年末总资产为 779,018,583.26 元,比上年减少 105,722,633.41 元,主要是提取四项准备金所致; 长期负债 26,354,439.15 元, 比上年增加 2,010,178.58 元, 主要是职工房改增加所致; 股东权益 303,176,696.96 元, 比上年减少 148,018,197.13 元, 主要是提取四项准备金所致; 主营业务利润 18,816,566.13 元, 比上年减少 19,113,452.57 元, 主要是成本高, 毛利率低所致; 净利润-140,939,947.43 元, 比上年减少 79,154,451.65 元, 主要是提四项准备金和经营亏损所致。

(2) 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有保留意见和解释性说明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说明。

华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有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的核销呆坏帐、处理不良资产及调整以前年度经营性损益的结果与以往年度的会计报表反映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出现了巨大的差异事项以及公司在 1998 年度的会计报表审计中未能全面提供不良资产及潜在损失的资料，使华鹏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1999 年

度会计报表的期初数不能作出正确的判断事项，董事会作出如下说明：公司在 1999 年以前未对公司资产进行过全面清理，因而在 1998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中难以向华鹏会计师事务所全面提供不良资产及潜在损失的资料。1999 年度，公司根据 199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董事会报告中提出的用两年时间实施战略性调整的工作思路和“夯实资产、盘活存量、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的工作重点，对公司从 1990 年 4 月成立以来至 1998 年 12 月 31 日的全部资产进行了全面认真的清理，在清理过程中始终坚持以基本事实为根据，以有关法律为依据，以有关财务制度和政策为依据的原则，采取了逐笔清理，逐笔分析，逐笔取证确认，一事一单的作法。根据清理结果，按照财政部财会字〔1999〕35 号文件精神提取四项准备金，采用追溯法调整了以前年度经营性损益，1997 年影响数为 114,853,812.93 元；1998 年影响数为 44,305,236.88 元，1999 年影响数为 6,947,662.96 元，影响数合计为 166,106,712.元。按照证监会证监公司字〔1999〕138 号文件《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精神，核销呆坏帐 57,867,039.48 元，存货盘亏 20,655,942.24 元，处置其他损失 26,230,490.61 元，共计核销 108,113,472.33 元。

3、公司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

（2）报告期内其他资金的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增加短期投资 23,761,599.44 元。其中委托投资管理 20,000,000.00 元。

4、新年度的业务发展计划

2000 年是公司实施两年战略调整的最后一年，也是关键之年。公司要结合自身实际，抓住国家西部大开发和加入 WTO 的机遇，切实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① 夯实资产，轻装前进，为实现公司新的发展创造条件。

通过全面资产清理，依据财政部 35 号文件规定，积极稳妥处理好历史形成的各种遗留问题，丢掉包袱，提高和优化公司的资产质量。

② 盘活存量，摇活资金，逐步减轻债务压力。

加大清欠追债工作力度，积极回笼货币资金，力争 2000 年公司债权总额有明显下降；采取置换、转让或联合开发等方式盘活存量资产；减轻债务压力，并为公司产业结构的调整提供资金。

③ 调整产业结构，培育公司新的经济支撑点和利润增长点。

按照“收缩战线，突出重点”的方针，坚持以效益为中心，通过调整三产行业结构，撤并劣势经营单位，同时采取投资、收购等手段，使公司在高新技术实业和资本经营方面有所作为。

④ 精减机构、强化管理、转换机制、提高公司运行质量和运行效率。

2000 年上半年完成公司组织结构调整和进一步转换经营机制。管理机构拟由 11 个减少为 6 个；二级独立经营单位由 26 个减少为 4 个；同时，进一步调整和健全公司的用人机制、管理机制、分配机制和经营机制，从而有效地提高公司的运行质量和效率。

5、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在一九九九年度内，本公司共召开董事会议六次。

① 三届十一次董事会，于九九年二月十一日召开，通过以下决议：

A、定于 4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 199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调整部分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聘请华鹏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B、通过《关于调整部分董事的议案》，即张斌、程小凡同志为公司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谢道学同志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②三届十二次董事会，于九九年四月二十二日召开，通过以下决议：

A、同意公司九八年度报告

B、通过公司一九九八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C、通过公司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即程高潮、马蓉生、喻积业、马宗琼、彭子都、周代郡、鄢涌、蒲世军、何蜀朗、李国琪、张斌、程小凡十二人。

D、定于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八日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E、通过董事会一九九八年工作报告。

③四届一次董事会，于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八日召开，通过以下决议：

A、选举程高潮为公司董事长；

B、聘任程高潮为公司总经理（兼）；

C、聘任何蜀朗、张斌、程小凡为公司副总经理；

D、聘任罗亦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郁善生为公司授权代表。

④四届二次董事会，于一九九九年七月三十日召开，通过以下决议：

A、通过公司一九九九年中期报告；

B、一九九九年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C、同意公司经营班子关于处理积压商品等损失的报告；

⑤四届三次董事会，于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四日召开，未形成任何决议。

⑥四届四次董事会，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召开，通过以下决议：

A、同意公司与成都海伟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成都蜀都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投资 9600 万元，其中公司以物业和对外长期投资、证券投资资产 9200

万元出资，成都海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 400 万元出资。

B、根据公司对资产清理情况和经营情况的初步分析，同意发布一九九九年
度经营预计亏损的提示性公告。

C、推荐杨林为公司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交下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

(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范围工作。

6、公司管理层及员工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A、基本情况表：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 股数	年末持 股数	年度报 酬总额
程高潮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3	99.5.28-2002.5.28	0	0	51270 元
何蜀朗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49	99.5.28-2002.5.28	11440	11440	43083 元
李国琪	董事	男	58	99.5.28-2002.5.28	11440	11440	46104 元
张斌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99.5.28-2002.5.28	0	0	36297 元
程小凡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1	99.5.28-2002.5.28	0	0	36102 元
马蓉生	董事	男	57	99.5.28-2002.5.28	0	0	0
马宗琼	董事	女	37	99.5.28-2002.5.28	0	0	0
彭子都	董事	男	45	99.5.28-2002.5.28	0	0	0
喻积业	董事	男	64	99.5.28-2002.5.28	4290	4290	0
周代郡	董事	男	55	99.5.28-2002.5.28	0	0	0
蒲世军	董事	男	39	99.5.28-2002.5.28	0	0	0
鄢涌	董事	男	50	99.5.28-2002.5.28	0	0	0
陈卫亚	监事会主席	女	47	99.5.28-2002.5.28	0	0	39024 元
边晓敌	监事	男	46	99.5.28-2002.5.28	0	0	0
倪华	监事	女	42	99.5.28-2002.5.28	0	0	19790 元
杨林	监事	男	47	99.5.28-2002.5.28	0	0	23022 元
严廷林	监事	男	40	99.5.28-2002.5.28	0	0	17598 元
罗亦弟	董事会秘书	男	54	99.5.28-2002.5.28	0	0	32838 元

B、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年度报酬数额区间人数情况

董事马蓉生、马宗琼、彭子都、喻积业、周代郡、蒲世军、鄢涌和监事边晓
敌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报酬在 15000 元至 30000
元有 3 人，30000 至 40000 元的有 4 人，40000 元至 50000 元的有 3 人。

C、在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姓名及离任原因：

姓名	离任原因
谢道学	到退休年龄
于进国	任期期满、换届
姜润国	任期期满、换届
吴永名	退休
岳文华	退休
陈卫亚	由董事改任监事

D、聘任或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经四届一次董事会（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八日）决议，聘任程高潮为公司总经理、罗亦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公司员工的数量、专业构成、教育程度及退休职工人数情况

本公司员工总数 746 人，其中大专以上文化程度 296 人，占 36.68%（含研究生 10 人，本科 79 人）；专业构成为生产人员 158 人，销售人员 404 人，技术人员 64 人，财务人员 70 人，行政人员 50 人，退休职工 117 人。

7、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14094 万元，根据公司董事会四届六次会议决议：公司一九九九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亏损部分由公司历年所留的盈余公积金弥补，不足部分由以后逐年利润抵扣。

六、监事会报告

1、报告期内共召开 3 次监事会议

1999 年 4 月 22 日下午第三届监事会召开第五次会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199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候选人方案的说明》。该事项已刊登在 1999 年 4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1999 年 5 月 28 日上午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一致选举陈卫亚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并结合各位监事的工作性质和特点，进行了内部分工。

已刊登在 1999 年 5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1999 年 12 月 16 日上午，第四届监事会召开第二次会议，听取了公司经营班子对公司资产清理情况的报告，对此项工作涉及的有关事项进行了讨论和研究，并提出了建议。会后监事会对此形成会议纪要，送各董事、班子成员，下发各单位。

2、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本着对股东负责，对公司负责的宗旨，对董事会的重大决策，会议召开情况，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生产经营进行全面监督。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运作，无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公司董事及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

3、监事会认为，深圳华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1999 年本年度审计报告是客观、公允的。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199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所涉事项的说明。

公司《关于计提四项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报告》，及 1999 年有关核销事项（董事会已于 2000 年 2 月 16 日作出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证据详实，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精神和本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

4、1999 年度华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有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其涉及的事项，董事会作出了说明。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的说明是实事求是的，1999 年度以前公司未曾对公司资产进行全面清理，因而在 1998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中未能

向华鹏会计师事务所全面提供不良资产及潜在损失的资料，情况属实，从中也反映了公司此前缺乏有效的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的问题。而公司在 1999 年全面资产清理的基础上，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的四项计提以及核销呆坏账、处理不良资产是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财政部财会字（1999）35 号文件及证监会证监公司字（1999）138 号文件精神的，其程序和方法是正确的。

七、重要事项

1、本年度内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本公司于 1994 年 3 月 11 日与珠海经济特区粤星实业发展公司（简称粤星公司）和珠海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简称珠海文联）签订借款合同书，由本公司向粤星公司出借人民币 1200 万元，期限一年，珠海文联提供珠海市吉大区园林路文联大楼房产作抵押。后粤星公司到期仅归还了部分借款 200 万元，本公司逐提起民事诉讼，1996 年 9 月 21 日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借款合同书》及抵押关系无效，粤星公司应于判决生效日起十日内偿还借款本息。后往珠海文联提出上诉，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1997 年 11 月 7 日判决：粤星公司应将欠款 1000 万元及利息返还给本公司，清偿不足部分由珠海文联承担 50%的赔偿责任。本公司已于 1997 年 12 月 27 日向珠海市人民法院申请执行珠海文联的房产。1999 年 3 月 31 日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就本案下达了民事裁定书，裁定将位于珠海市吉大区园林路粤房字第 2574703 号房产（即珠海文联大楼）中第一、三、四、五层，建筑面积 1,842.23 平方米作价 5,903,144 元（已经评估）归本公司所有，用于抵偿珠海市文联欠本公司的债务 5,683,949.10 元（含逾期执行的罚息），多余的 219,194.10 元用于办理上述房产过户中珠海文联应承担的有关税费。现有关手续正在办理之中。在本事项中，由于债务人粤星公司实际上已无任何财产可以执行，造成本公司应收回的 935 万元及资金利息已无法收回。

(2) 南宁总公司存货中的广西桂林市八里街开发区 17 号区 (地号 01417-2) 的土地使用权由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1999 年 1 月 7 日裁定查封。此事项系因香港联兴公司违约, 南宁总公司无法给付广西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贷款所致。该土地总面积 35806.05 平方米, 截止 1998 年 12 月 31 日的开发总成本 1731.16 万元, 其中土地占用费 571 万元。南宁总公司经与贷款出借方协商, 双方于 1999 年 12 月 4 日达成以物抵债协议书, 该协议书规定南宁总公司用珉旂大厦三层房屋产权作价抵偿南宁总公司所欠广西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不足部份由南宁总公司用现金支付; 该协议同时还规定, 南宁总公司向贷款出借方交付了房屋后, 对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向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解除查封桂林市八里街开发区 17 号区土地使用权。1999 年 12 月 28 日, 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 (1995) 南执字第 122-7 号《民事裁定书》, 对本案终结执行, 解除了对该宗土地使用权的查封。

(3) 本公司下属的深圳蜀深贸易公司 (以下简称蜀深公司) 与深圳蜀丽公司 (以下简称蜀丽公司) 因合作经销木材发生纠纷, 经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 蜀丽公司应向蜀深公司偿还本金人民币 88 万元及利息, 因蜀丽公司歇业, 该项债务由其主管单位四川省土地开发总公司承担清偿责任。四川省土地开发总公司不服该一审判决而提出上诉。1999 年 5 月 6 日,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做出终审判决, 四川省土地开发总公司应在判决送达后一个月内清理蜀丽公司财产, 并以其财产清偿蜀深公司的本金 88 万元及利息 (共计 100 万元), 如蜀丽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 不足部份由四川省土地开发总公司承担清偿责任。终审判决生效后, 蜀丽公司未履行清偿义务, 经蜀深公司申请, 1999 年 11 月 6 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向四川省土地开发总公司送达了执行的法律文件。此事项, 现正由该法院在办理中。

(4) 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总公司委托广西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出口编织袋一案，经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裁决，香港联兴公司应向南宁总公司退还合同保证金 160 万元并支付违约金美元 104 万元(折人民币 875.14 万元)，该违约金纳入 1997 年度损益。南宁总公司根据该裁决向香港联兴公司曾有投资行为的所在地——广东省汕尾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但截止于 1999 年底对被申请执行的标的物在汕尾市或其他地方的情况仍未查实。故在本事项中，因香港联兴公司在内地和香港均无可以执行的标的物，故南宁总公司应收回的 1,035.14 万元债权已无法执行。

2、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3、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变更；公司董事会于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八日股东大会上进行了换届，三届董事会董事于进国、姜润国、吴永名、陈卫亚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马宗琼、蒲世军、鄢涌被选为公司四届董事会董事；程高潮被公司四届董事会继续聘为公司总经理，罗亦弟继续被聘为董事会秘书。

4、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5、报告期内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6、本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占总股本 18.64%）控股股东成都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在人员、资金、财务上是分开的。本公司相对于成都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是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的法人企业。

①本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与成都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的法人代表不是同一人；除成都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经理马蓉生出任本公司董事外，无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任职，也无财务人员在该公司兼职的情况，本公司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②本公司资产完整，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与控股股东不存在从事相

同产品生产经营的同业竞争情况。

③本公司财务独立，具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会制度和对分、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无与控股股东共用一个银行账户的情况，独立依法纳税。

7、报告期内未发生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事项。

8、经公司一九九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改聘华鹏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9、报告期内公司无更改名称或股票简称的情况。

10、公司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预亏公告。

八、财务会计报告

1、审计报告

SHENZHEN HUAP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深圳华鹏会计师事务所

Add: 26/F, Special Zone Press Tower, NO. 6008 shennan
Rd., Shenzhen China

Tel: (0755) 3516088 Fax: (0755) 3516788
P.C: 518009

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八号特区报业大厦 26 层
B 区

电话: (0755) 3516108 传真: (0755) 3516788
邮政编码: 518009

华鹏股上字[2000] 第 016 号

审 计 报 告

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 审计了贵公司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及 1999 年度的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合并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和 1999 年度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由贵公司负责, 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实际情况, 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贵公司根据董事会 1998 年度工作报告 (该报告经 1999 年 5 月 28 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开展了全面资产清理工作。截止 1999 年 12 月 31 日, 共计核销呆坏帐、处理不良资产计 108,133,472.33 元。对属于以前年度的经营性损益, 调整了期初留存收益及相关科目。其中未分配利润调减了 43,960,143.08 元。贵公司核销呆坏帐、处理不良资产及调整以前年度经营性损益的结果与以往年度的会计报表所反映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出现了巨大的差异。由于贵公司在 1998 年度的会计报表审计中未能全面提供不良资产及潜在损失的资料, 从而使

我们不能确定期初余额对 1999 年度会计报表整体反映的影响程度。

我们认为，除上述问题外，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1999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动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深圳华鹏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黔城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珊珊

2000 年 3 月 12 日

2、会计报表（附后）

3、会计报表附注

1999 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简介

公司成立于 1980 年 6 月 11 日，前身为“成都市工业展销信托股份公司”；

1991 年更名为“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原总股本和注册资本均为 111,423,133.00 元；1992 年 8 月公司经批准在北京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按 1:3.5 溢价募集法人股本 30,000,000.00 元，并于 1992 年 8 月 24 日在北京 STAQ 系统挂牌流通；公司总股本和注册资本均为 141,423,133.00 元。1993 年公司通过股份制试点的规范和完善后报经国家体改委审批确认为继续进行股份制的公众公司。1994 年 7 月 8 日经临时股东大会决定，经北京 STAQ 系统(企)字(94)第 26 号批复，将公司已在该系统流通的 2460 万股法人股正式停牌。1995 年公司个人股本 35,360,000.00 元报经中国证监会审批，于 1995 年 1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证券简称：“蜀都”；证券代码：“0584”。

公司法定代表人：程高潮。注册地址：成都市蜀都大道署袜北三街 20 号；经营方式：生产、加工销售、服务；主营业务有：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石油成品油、生物制剂（不含危险品）、金属材料及制品（不含稀贵金属）、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兼营业务有：商品销售、房地产开发、场地出租，仓储货运及经济技术咨询服务等。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制度：

执行财政部制定的《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

2. 会计年度：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会计年度。

3. 记帐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帐原则和计价基础: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基础, 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核算按固定汇率核算, 即:100.00 美元=829.84 元人民币, 100.00 港币 = 106.845 元人民币, 年末外币货币性项目的帐面余额以期末中国人民银行 1999 年 12 月 30 日公布的外汇汇率进行调整, 即:100.00 美元=827.97 元人民币, 100.00 港币 = 106.49 元人民币, 其差异计入当期财务费用。其中与购建固定资产等有关的汇兑损益在资产尚未办理竣工决算之前, 计入购建资产的价值。

6.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 流动性强, 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 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坏帐核算方法:

(1)坏帐的确认标准:

- ① 因债务人破产, 依照法律程序清偿后, 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 ② 因债务人死亡, 既无遗产可供清偿, 又无义务承担人, 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 ③ 因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偿债义务, 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可以列做坏帐

的应收款项。

[2]坏帐损失的核算方法:

采用备抵法核算。估计坏帐损失的方法为帐龄分析法即按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的年末余额、帐龄与估计的坏帐损失率提取坏帐准备。估计的坏帐损失的比例如下:

<u>应收款项帐龄</u>	<u>估计损失比例</u>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4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8. 存货的核算方法:

[1]存货主要包括: 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房地产开发成本、物料用品、低值易耗品等;

[2]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按实际成本计价; 采用永续盘存制, 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 其中: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按金额在 1500 元以下的采用一次摊销法, 金额在 1500 元以上的采用分次摊销法;

年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年末, 如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 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低于其可变现价值的差额提取。

9. 短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按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已宣告发放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利息作为实际成本入帐。出售或收回短期投资, 按实际收到金额与实际成本以及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利息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年度终了, 短期投资的市价低于成本的差额, 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

10. 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①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价款或确定的价值记帐。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下或虽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 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 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的, 或虽投资不足 20%但有重大影响的, 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 年度终了按应分享或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确认投资收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 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时的成本与其在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中所占的份额有差额的其借差按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摊销, 贷差按不低于 10 年的期限摊销。

②其他股权投资以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对外投资的，按评估确认的资产净值记帐，其帐面价值小于评估确认值的部分记入“资本公积金”；大于评估确认价值的部分记入“营业外支出”科目。出售或收回其他股权投资时确认投资收益。

（2）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年度终了，对长期投资项目，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的。经董事会决议，按各长期投资可收回的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其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金额。

11. 固定资产计价与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标准：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二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

〔2〕固定资产的计价：固定资产以历史成本计价。

〔3〕固定资产的分类及折旧：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应计折旧额在扣除 3%～5%的残值后按分类折旧率计提。固定资产类别、估计使用年限及年折旧率如下：

<u>固定资产类别</u>	<u>估计使用年限</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30～50 年	3.17%～ 1.9%

通用设备	5~20 年	19.4%~ 4.75%
运输设备	9~10 年	10.78%~ 9.5%

12.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已投入使用但尚未办理移交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帐，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与购建固定资产等有关的利息支出在资产尚未办理竣工决算之前，计入购建资产的价值。

13.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按评估确认数计价，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摊销期限具体如下:

- [1] 成都蜀都粉体材料厂土地使用权按 40 年平均摊销;
- [2] 成都蜀都制冷工程公司土地使用权按 20 年平均摊销;
- [3] 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总公司)土地使用权按 40 年平均摊销。

14. 开办费、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开办费按实际发生额核算，从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按 5 年的期限平均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5. 收入确认原则: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及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质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该销售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16.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17.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会计报表以母公司拥有子公司超过半数以上权益性资本，以及权益性资本虽未达到超过半数但拥有控制权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为依据，按照《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编制而成。公司间的重大交易，资金往来等，均已在合并时抵消。

18.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9〕35号文发布的“《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有关会计处理问题补充规定”，经公司四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从1999年1月1日起改变了如下会计政策：

〔1〕坏帐准备原按应收帐款余额的3‰计提，现改按帐龄分析法计提，每年年度终了按应收帐款及其他应收款的余额，根据帐龄规定计提坏帐准备的比例为：1年以内(含1年)，按其余额的5%计提；1~2年的，按其余额的10%计提；2~3年的，按其余额的30%计提；3~4年，按其余额的40%计提；4~5

年的，按其余额的 80%计提；5 年以上的，按其余额的 100%计提。

[2]年末短期投资原按历史成本计价，现改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3]年末存货原按实际成本计价，现改为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年末长期投资原不计提减值准备，现改为计提减值准备。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期初留存收益及相关项目的期初数；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的上年数栏，已按调整后的数字填列。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累计影响数为 159,159,049.81 元。其中：因坏帐准备计提方法变更的累积影响数为 50,896,206.78 元，存货计价方法变更的累积影响数为 101,818,736.64 元；长期投资计价方法变更的累积影响数为 6,444,106.39 元。由于会计政策变更，调减了 1998 年度的净利润 44,305,236.88 元；调减了 1999 年年初留存收益 152,617,233.05 元，其中，未分配利润调减了 138,605,513.97 元，盈余公积调减了 14,011,719.08 元；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上年数栏的年初未分配利润调减了 94,300,277.09 元。

（三）税项

1. 增值税：

按应税产品销售收入的 17%计算销项税额，以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交纳。

2. 营业税：

按营运收入的 3%；房地产开发收入、技术服务收入的 5%计算交纳。

3. 城市建设维护税：

按应纳增值税额和营业税额的 7%计算缴纳。

4.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增值税额和营业税额的 3 %计算交纳。

5. 交通建设费附加：

按应纳增值税额和营业税额的 4 %计算交纳。

6. 企业所得税：

税率为 33%，公司根据蜀股司(1993)42 号文件规定：公司所属分公司、子公司、工厂决算实现的利润，一律划归总公司财务中心，由公司统一上交企业所得税，并已上报成都市地税一分局备案。并从 1993 年起按成府函(1993)字第 86 号文享受地方优惠政策实际负担率为 15%。

（四）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子公司及合营企业名称	注册资 本	本公司 投资额	本公司所 占权益比 率	主要经营范围
成都蜀都大厦宾馆	200 万	500,000.00	100%	住宿
成都蜀都大厦贸易商场	1547 万	5,000,000.00	100%	百货、五金交电、针纺织品
成都蜀都大厦广告公司	30 万	300,000.00	100%	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各类广告业务
成都蜀都房地产开发公司	300 万	26,000,000.00	100%	旧城区的综合开发、商品房出售
成都蜀都制冷工程公司	800 万	11,666,503.00	100%	制冷空调、水电安装、室内装饰工程
成都蜀都电子粉体材料厂	1000 万	9,835,918.66	100%	金属粉末生产、销售
成都蜀都大厦服务公司	50 万	300,000.00	100%	日用百货、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
成都蜀都大厦物资贸易公司	800 万	5,250,000.00	100%	计划外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建筑材料、冶金炉料、电器机械及器材、化工产品、计划外煤、电线、电缆
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总公司	1000 万	12,000,000.00	100%	金属材料、化工原料、石油成品、建筑材料、汽车(不含轿车)、摩托、五金交电
深圳蜀深贸易公司	1000 万	10,000,000.00	100%	国内商业、物质供销业(不含专营专卖和专控商品)
海南蜀都实业开发公司	500 万	4,500,000.00	100%	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汽车、摩托、粮油食品、机械设备等
成都蜀都汽车经营公司	115 万	1,150,000.00	100%	进口国产汽车、摩托车、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普通机械、家用电器
四川蜀都六本木夜总会	1226.83 万	419,653.73	100%	歌舞厅、卡拉 OK 厅、观光电梯和观光廊并提供相应服务
成都皇都阁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908,653.59	100%	
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1444 万	9,334,000.00	64.62%	中西餐、风味餐、宴会厅、咖啡座、舞厅、零售烟酒
四川绵阳天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0 万	8,000,000.00	32.00%	工业超微细粉体材料及各类专用母料的生产和销售
蜀都通讯技术公司	200 万	1,000,000.00	49.00%	无线电寻呼
平武县豆叩镇白草沟林场	56 万	170,000.00	30.00%	林场开发
重庆中迅电梯有限公司	60 万	228,391.45	27.5%	电梯生产、服务
西南保税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筹备办公室	10810 万	1,200,000.00	11.1%	保税区开发区建设
四川省信托光华办	2000 万	2,000,000.00	10%	贷款、拆借资金
中国市场经济报社	400 万	400,000.00	10%	出版报刊
成都华福宁制药总厂	12500 万	5,000,000.00	4%	药品生产、销售
四川省利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3750 万	2,981,100.00	7.95%	房地产开发、销售
海南合力达房产公司	6250 万	6,300,000.00	10.08%	房地产开发、销售

成都海特电子粉体材料研究所	50 万	12,890.00	2.58%	粉体研究
双流县合江镇三峨旅游项目	200 万	120,000.00	6%	旅游、服务
成都证券公司蜀都大厦营业部	5000 万	8,000,000.00	16%	证券业务
深圳大鹏证券有限公司证券业务部	50000 万	10,000,000.00	2%	证券业务
成都住房经营公司	44000 万	1,583,000.00	3.6%	微利房开发、销售

说明：(1) 成都蜀都汽车经营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8 月 3 日，1999 年以前在公司本部核算，本年度作为独立法人企业从公司本部分离单独核算，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成都皇都阁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1998 年 10 月 9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原股东广州穗海物资公司、香港丽俊国际有限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398 万元用其全部股权冲抵。经成都市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委员会[1999]成外经贸资字第 136 号文批准，公司 1999 年度根据四川省建设审计事务所川建审字[2000]002 号审计报告及成都华成资产评估事务所华资评报字[1999]第 4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成都皇都阁餐饮娱乐有限公司净资产金额为 908,653.59 元，已在长期投资列示。本次转让价格的差异列入当期损益，由于工商变更手续尚在办理之中，本年度未纳入合并范围。

(3)本公司投资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9,334,000.00 元，占被投资单位股权的比例为 64.62%，因被投资单位实行承包经营，本公司按成本法核算。

(4) “四川蜀都六本木夜总会 ”1998 年因采用承包经营方式未纳入合并范围，1999 年由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与日本 JTC 株式会社达成提前终止清算协议，

并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清算完毕，四川蜀都六本木夜总会现有全部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由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清算损益已并入公司本部核算，清算后净资产 419,653.73 元作为公司对四川蜀都六本木夜总会的投资。本年度不纳入合并范围。

(5)本公司下列合营企业未按权益法核算，具体情况如下：

名 称	占被投资单位 股权比例	未按权益法核算的原因
四川绵阳天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2.00%	筹建、试生产
蜀都通讯技术公司	49.00%	非持续经营，所有者权益为负数
平武县豆叩镇白草沟林场	30.00%	由于国家禁伐已停业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426,680.12			536,225.58
其中:港币	5,001.10	1:1.0678	5,340.17	5,001.10	1:1.0649	5,326.13
银行存款			10,334,406.65			17,776,159.41
其中:美元	445,277.93	1:8.2787	3,684,127.54	3,325.19	1:8.2797	27,531.58
其他货币资金			166,392.50			120,541.41
其中:港币	37,705.19	1:1.0678	40,261.60	37,705.99	1:1.0649	40,152.26
美元	7,185.45	1:8.2787	59,486.18	7,185.45	1:8.2797	59,491.93
合 计			10,927,479.27			18,432,926.40

2、短期投资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项 目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投资金额	跌价准备	投资金额	跌价准备
股票投资			3,761,599.44	378,349.24
其他投资	7,000,000.00		20,000,000.00	
合 计	7,000,000.00		23,761,599.44	378,349.24

(1)股票投资和跌价准备：

项 目	投资金额	跌价准备	报表日最近一个交易 日市价总额
华一投资	549,992.25	200,770.65	349,221.60
成量股份	356,252.92	96,349.92	259,903.00
东北电	136,236.17	40,636.17	95,600.00
江淮动力	119,892.50	40,592.50	79,300.00
首钢	2,599,225.60		2,599,225.60
合 计	3,761,599.44	378,349.24	3,383,250.20

(2)其他投资

项 目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惠州新城开发公司利华开发处	7,000,000.00	
上海泰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合 计	7,000,000.00	20,000,000.00

说明：(1)深圳蜀深贸易公司短期投资--惠州新城开发公司利华开发处期末余额 700 万元作开发惠州市麦雅大厦房产一事，系根据双方 1995 年 7 月 2 日所签订的投资协议，深圳蜀深贸易公司（甲方）对惠州新城开发公司利华开发处（乙方）投资 700 万元开发惠州市麦雅大厦房产，投资期限从 1995 年 7 月 1 日至 1995 年 9 月 30 日止，为确保甲方投资资金安全，乙方以其物业：惠州市麦雅大厦第九层作为风险抵押，后因开发商未能按承诺向乙方按时交房，致使乙方无法按协议规定付还甲方投资本金和利润回报。为此，在甲方的催促下，乙方已向惠州中级人民法院对麦雅大厦开发商---惠州市工商局和惠州市宝发建材经销部提起民事诉讼，1998 年 3 月 13 日经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1997）惠中法房地初字第 47 号民事裁决决定判决，开发商向乙方退还房地产转让款 3,591.5 万元。现乙方已向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公司本年度将余额 700 万元在其他应收款中列示，同时核销以前年度已计利息收入 590,407.19 元。

(2)公司 1999 年 12 月与上海泰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委托投资管理合同，按约定取得投资收益。公司于 1999 年 12 月 1 日支付投资金额 2000 万元，投资期限为 1999 年 12 月 3 日至 2000 年 12 月 2 日。本年度无收益。

3、应收帐款:

帐 龄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1 年以内	19,626,284.58	26.22%	981,314.22	7,564,766.32	17.21%	378,238.34
1-2 年	6,757,664.68	9.03%	675,766.48	7,930,197.72	18.04%	793,019.79
2-3 年	11,051,480.09	14.77%	3,315,444.02	4,122,829.85	9.38%	1,236,848.96
3-4 年	16,183,484.36	21.63%	6,473,393.74	3,269,057.24	7.44%	1,307,622.90
4-5 年	8,038,079.07	10.74%	6,430,463.26	6,503,237.70	14.79%	5,202,590.16
5 年以上	13,177,397.31	17.61%	13,177,397.31	14,574,409.04	33.14%	14,574,409.04
合 计	74,834,390.09	100.00%	31,053,779.03	43,964,497.87	100.00%	23,492,729.19

说明: [1]应收帐款期末余额欠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 位 名 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北京信安高技术公司	14,358,996.06	1995 年	货款
合润物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192,614.40	1998 年	售房款
广西防城县土地管理局	5,043,000.00	1993 年	土地款
成都市工商银行	2,917,972.14	1997 年	售房款
成都市统建办	1,752,949.84	1998 年	暂付土地款

[2]应收帐款 1999 年期初数原为 56,236,073.55 元，本次调增期初数 18,598,316.54 元，其中金额较大的事项为：由预付帐款 27,772,825.60 元转入调增应收帐款；由开发成本中预付广西防城县土地管理局土地款 5,043,000.00 元转入调增应收帐款；因与成都商报社解除土地出让合约而挂帐的 12,705,485.24 元转出调减应收帐款。经调整后应收帐款期初数变动为 74,834,390.09 元。

(3)1999 年应收帐款年末余额较上年应收帐款年末余额减少 41.25%，主要核销坏帐 25,616,016.24 元。说明详见附注(九)一(1)

(4)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其他应收款：

帐 龄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1 年以内	13,578,039.17	17.87%	678,901.98	13,946,009.75	44.13%	697,300.49
1-2 年	19,478,978.20	25.65%	1,947,897.82	5,324,128.77	16.85%	532,412.87
2-3 年	32,068,945.59	42.22%	9,620,683.68	2,377,996.59	7.52%	713,398.98
3-4 年	3,489,942.95	4.59%	1,395,977.18	5,669,955.17	17.94%	2,267,982.07
4-5 年	4,908,708.46	6.46%	3,926,966.78	617,714.23	1.95%	494,171.38
5 年以上	2,440,102.83	3.21%	2,440,102.83	3,668,695.44	11.61%	3,668,695.44
合 计	75,964,717.20	100.00%	20,010,530.27	31,604,499.95	100.00%	8,373,961.23

说明:(1)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欠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 位 名 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惠州市新城开发总公司利华开发处	7,000,000.00	1995 年	附注（五）—2—说明（1）
珠海塑胶新力制品厂	2,517,848.59	1997 年	败诉赔付款
日出产业集团公司	2,000,000.00	1994 年	欠款
四川消防工程公司	1,581,416.25	1998 年	往来款
中国银行国际信托公司	1,000,000.00	1994 年	欠款

(2)其他应收款 1999 期初数原为 79,423,036.45 元，主要系根据四川省经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川经会审[1998]第 34 号清算审计报告核销了应收四川蜀都康乐中心款项，期初数减少 3,458,319.25 元，变动为 75,964,717.20 元。

(3)本年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较上年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减少 58.4%主要核销坏帐 32,251,023.24 元。说明详见附注(九)一（2）

(4)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5、预付帐款：

帐 龄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13,834,092.06	33.97%	34,752,274.80	73.86%
1-2 年	9,408,960.91	23.11%	9,675,807.42	20.57%
2-3 年	3,639,054.42	8.94%	2,063,080.00	4.38%
3-4 年	11,038,439.93	27.11%	25,694.42	0.05%
4-5 年	771,586.89	1.89%	133,766.00	0.28%
5 年以上	2,029,499.34	4.98%	404,552.48	0.86%
合 计	40,721,633.55	100.00%	47,055,175.12	100.00%

说明：(1)预付帐款期末余额欠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 位 名 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原因说明
四川省长征制药厂	8,875,800.00	1999 年	货款
四川省第六建筑公司	2,095,283.63	1999 年	工程款
成都容森实业有限公司	1,970,000.00	1999 年	咨询费
四川省第六建筑公司电梯安装公司	1,825,000.00	1999 年	工程款
珠海市香州明富装饰公司	1,313,783.63	1999 年	工程款

(2) 预付帐款 1999 年期初数原为 68,494,459.15 元，调减 27,772,825.60 元，调整后变动为 40,721,633.55 元。调整情况详见附注（五）—3—说明（2）。

(3)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6、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	33,573,301.87	2,371,349.60	10,589,165.75	1,134,158.68
原材料	4,426,439.64		997,198.48	
在产品	2,010,469.91		227,607.59	
开发成本	183,187,123.36	99,447,387.04	180,724,959.95	102,476,292.67

工程物资			3,336,216.39	
低值易耗品	600,829.68			
周转房			1,094,792.93	305,879.34
合 计	223,798,164.46	101,818,736.64	196,969,941.09	103,916,330.69

说明:(1)本公司根据董事会四届五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四项计提内部控制制度”，后经董事会确认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如下：

①库存商品按近期销售平均价格确定可变现价格，按 1999 年 12 月 31 日库存量计算可变现净值。

②开发成本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及跌价准备金额较大的列示如下：

项目	面积	实际成本	1999 年近期市价	跌价准备	近期市价及依据
深圳银田新村土地	61,829 m ²	80,190,311.04	18,283,144.45	61,907,166.59	深圳市新永基房地产评估交易有限公司 1999 年 12 月 1 日出具的《土地咨询意见书》
深圳松岗潭头第二工业区土地	21,246.2 m ²	17,954,511.20	2,135,243.10	15,819,268.10	深圳市新永基房地产评估交易有限公司 1999 年 12 月 1 日出具的《土地咨询意见书》
新开街 18-70 号、飞龙巷 7 号附 1-9 号土地	4,546.69 m ²	26,805,991.27	15,162,000.00	11,643,991.27	参照 2000 年成都市大型房地产交易会相同位置拍卖价及四川省房地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估价结果报告》评估确认价综合考虑确认
桂林市八里街经济技术开发区 17 号地	35,806 m ²	17,317,457.71	8,050,000.00	9,267,457.71	桂林市八里街经济技术开发区委员会 1999 年 11 月 22 日出具的证明
合 计	123,427.89 m ²	142,268,271.22	43,630,387.55	98,637,883.67	

(2)公司本年终董事会决议，共计核销存货 20,655,942.24 元，其中核销

金额较大的详见（九）—（3）。

（3）公司子公司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总公司开发成本中桂林八里街经济开发区 18 号(135 亩)的土地已抵押给建设银行南宁铁道分行房信部，取得 150 万元的贷款。

（4）存货 1999 期初数原为 228,231,172.02 元，本次调减 4,433,007.56 元，其中金额较大的事项为：开发成本中茶店子商品房以前年度少转成本 15,212,866.75 元调减期初数；蜀都大厦西北楼房屋销售少转成本 8,894,132.00 元调减期初数；由开发成本中预付广西防城县土地管理局土地款 5,043,000.00 元转入应收帐款调减期初数；原列为库存商品的汽车因自用转入固定资产 3,405,583.00 元调减期初数；为正确计算深圳公司银田新村土地和松岗潭头第二工业区土地的成本和跌价损失将未付款的 24,601,154.95 元调增期初数；为正确计算新开街土地跌价损失将未付的拆迁安置费 2,854,419.24 元调增期初数。经调整后期初数变动为 223,798,164.46 元。

7、待摊费用：

类 别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 末 数
汽车保险费	1,883.00	18,216.90	4,759.40	15,340.50
租赁费	2,640.00	70,320.00	72,960.00	
汽车养路费	1,112.02	57,800.00	58,912.02	
期初存货进项税额	1,957,634.65	474,717.38	1,528,031.58	904,320.45
工作服	48,945.00		48,945.00	
财务软件费	8,400.00		8,400.00	
合 计	2,020,614.67	621,054.28	1,722,008.00	919,660.95

8、长期投资及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项 目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 末 数	
	金 额	减值准备			金 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105,599,800.11	6,444,106.39	1,478,307.32	39,448,722.79	67,629,384.64	9,975,857.94
合 计	105,599,800.11	6,444,106.39	1,478,307.32	39,448,722.79	67,629,384.64	9,975,857.94

长期股权投资

①股票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股份类别	股票数量	占被投资公司注册 资本比例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备 注
海南民源现代农业公司	法人股	70,000	0.30%	314,300.00		
成都武侯博艺农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40,900		41,517.50		
天津轮船公司	法人股	500,000		1,115,000.00		
成都泰康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300,000	0.30%	405,600.00		
四川天然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335,000		459,076.50		
四川聚脂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366,000		369,300.00		
成都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600,000	1.20%	1,400,000.00		
海南农业租赁公司	法人股	100,000		250,000.00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10,000	0.03%	226,000.00		
成都蓝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230,000	0.38%	386,000.00		
成都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400,000	0.44%	1,261,970.00		
成都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400,000	0.69%	1,000,000.00		
成都瑞达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550,000	0.77%	550,000.00		
成都瑞达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股	450,000	0.63%	450,000.00		
大自然	法人股	4,000		6,356.30		
海国实	法人股	224,600		535,386.03		
镇江大鹏	法人股	300,000		444,000.00		
华凯	法人股	35,480		100,830.04		
长百	法人股	41,400		153,173.30		
中商	法人股	8,000		35,250.04		
海航	法人股	160,100		317,936.16		
川长江	法人股	150,000		150,000.00		
小 计		5,375,480		9,971,695.87		

②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 期限	投资金额	占被投资单 位注册资 本的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按权 益法核算 应计金额	累计按权 益法核算 应计金 额
四川绵阳天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5	8,000,000.00	32.00%			

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10	9,334,000.00	64.62%	6,084,757.94		
深圳大鹏证券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0%			
蜀都通讯技术公司	10	1,000,000.00	50.00%	1,000,000.00		
成都海特电子粉体材料研究所		12,890.00				
成都证券公司蜀都大厦营业部		8,000,000.00				
重庆中迅电梯有限公司	10	228,391.45	27.50%		-25,777.84	156,116.12
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光华办		2,000,000.00	10.00%			
海南合力达房产公司		6,300,000.00	16.00%			
中国市场经济报社		400,000.00	10.00%			
成都住房经营公司		1,583,000.00				
西南保税区建设股份公司		1,200,000.00				
成都华福宁制药总厂		5,000,000.00	4.00%			
成都双流合江镇三峨旅游项目		120,000.00				
四川利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2,981,100.00	16.00%	2,891,100.00		
平武县豆叩镇白草沟林场	40	170,000.00	30.00%			
四川蜀都六本木夜总会		419,653.73	100.00%			
成都皇都阁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908,653.59				
小 计		57,657,688.77		9,975,857.94	-25,777.84	156,116.12

③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 末 数	变动原因
时代服装厂	180,000.00		180,000.00		该厂早已关闭本次予以核销
北京信安高技术公司	11,314,353.64		11,314,353.64		清理、详见附注(九)一(5)
海南蜀西土木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合同到期、诉讼时效已过本次予以核
广西铁山港	3,000,000.00		3,000,000.00		核销、详见附注(九)一(4)
蜀都康乐王宫	7,500,000.00		7,500,000.00		终止合作、办理有关手续
深圳花锦城酒家	2,796,890.50		2,796,890.50		根据清算报告收回投资
成都皇都阁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908,653.59		908,653.59	增加投资、详见附注【四】一说明(2)
四川蜀都六本木夜总会	5,030,000.00	419,653.73	5,030,000.00	419,653.73	清算、详见附注(四)一说明(4)
四川利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3,841,100.00		860,000.00	2,981,100.00	收回投资

蜀都通讯技术公司	1,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调整以前年度已计收益,列入当期损益
重庆中迅电梯有限公司	379,395.10		151,003.65	228,391.45	收回股利
海南合力达房产公司	14,300,000.00		8,000,000.00	6,300,000.00	债权抵让
深圳银林实业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转入其他应收款
川长江(法人股)		150,000.00		150,000.00	新增蜀都汽车公司合并报表
四川长江集团公司(法人股)	16,475.00		16,475.00		错记列入当期损益

说明：(1)本年度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9,975,857.94 元，计提原因如下：

①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1999 年 12 月 31 日会计报表净资产为 5,028,229.75 元，公司占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64.62%，199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拥有的净资产为 3,249,242.06 元，实际投资额为 9,334,000.00 元，应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6,084,757.94 元。由于该公司以前年度未纳入合并范围，计提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含以前年度经营亏损，因此，计提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5,491,906.39 元调整以前年度损益，592,851.55 元计入当年投资收益。

②蜀都通讯技术公司因资不抵债，1,000,000.00 元长期投资全部作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③本公司 1993 年 3 月 19 日与四川利通房地产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由本公司借款给四川利通房地产有限公司人民币 600 万元，期限 6 个月，月息 1.8%，1993 年 9 月 20 日到期至 1999 年 10 月 31 日共收回本金 591 万元，1999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但由于企业间借贷不受法律保护，剩余本金 9 万元挂帐，原计算利息收入 2,891,100.00 元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其

中 1998 年计提减值准备 952,200.00 元, 1999 年计提减值准备 1,938,900.00 元。

(2)长期投资本期减少 39,448,722.79 元其中核销 10,907,694.40 元, 主要为北京信安高科技公司核销 6,447,694.40 元, 广西铁山港核销 4,080,000.00 元。清理投资项目 28,715,250.55 元主要为收回蜀都康乐王宫场地使用权 7,500,000.00 元; 六本木夜总会场地使用权 5,030,000.00 元; 收回海南合力达房产公司投资 8,000,000.00 元; 收回花锦城酒家投资 2,790,890.50 元。

9、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 末 数	备 注
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453,851,245.14	56,130,554.13	3,655,610.00	506,326,189.27	
通用设备	47,615,429.46	623,804.96	496,716.98	47,742,517.44	
运输设备	19,536,500.27	8,155,891.14	10,331,524.47	17,360,866.94	
其他设备	281,711.50		926.03	280,785.47	
合 计	521,284,886.37	64,910,250.23	14,484,777.48	571,710,359.12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60,300,546.50	9,201,826.53	1,733,640.67	67,768,732.36	
通用设备	20,705,779.02	3,626,625.55	323,554.44	24,008,850.13	
运输设备	10,335,228.65	8,249,126.49	7,393,153.77	11,191,201.37	
其他设备	266,432.21	397.92	151.44	266,678.69	
合 计	91,607,986.38	21,077,976.49	9,450,500.32	103,235,462.55	
净值:	429,676,899.99			468,474,896.57	

说明:(1)本期由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44,470,048.08 元。

(2)固定资产 1999 年期初数原值为 517,879,303.37 元, 本年度公司将原作经营的汽车原值 3,405,583.00 元, 累计折旧 2,894,109.93 元转作固定资产, 相应调增了运输设备期初数, 使固定资产期初数原值变动为 521,284,886.37 元, 累计折旧变动为 91,607,986.38 元。

(3)母公司房屋建筑物蜀都大厦南楼 1~6 层、北楼 1~6 层、东楼 3~6 层、16~17 层、20~27 层、29~30 层、西北楼 1~3 层已抵押给工商银行春熙支行、成都市工商银行国际业务部等银行，取得 26,100 万元的贷款。

10、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数	期末数	资金来源	工程进度
光华小区	39,578,640.67	267,164.34	35,626,175.68	4,219,629.33		贷款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11,265,578.67		11,265,578.67				
粉体厂铋生产线改造工程	4,018,169.85	2,000.00	3,902,268.65	117,901.20		其他	
宾馆改造工程	675,270.00		675,270.00			其他	
其他零星工程	61,911.01			24,941.99	36,969.02	其他	95%
待安装设备	146,903.80	15,251.20	162,155.00			其他	
合 计	44,480,895.33	284,415.54	40,365,869.33	4,362,472.52	36,969.02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11,265,578.67		11,265,578.67				

说明：(1)本年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去年减少 100%主要系光华小区完工转固定资产所致。

(2)在建工程 1999 年期初数原为 48,585,074.08 元，本次调减 4,104,178.75 元主要系公司补记光华小区上年少记成本。

11、无形资产：

类 别	原始金额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本期摊销	期 末 数	剩余摊销期限
本部土地使用权	5,952,040.00	5,237,412.97			148,801.02	5,088,611.95	34 年
制冷公司土地使用权	241,556.00	225,452.27			12,077.88	213,374.39	17 年
粉体厂土地使用权	563,640.00	507,545.84	239,311.02		19,119.03	727,737.83	35 年
合 计	6,757,236.00	5,970,411.08	239,311.02		179,997.93	6,029,724.17	

12、开办费：

种 类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 末 数
成都蜀都大厦贸易商场开办费	53,940.00		53,940.00	
海南蜀都实业开发公司开办费	195,535.55		65,178.52	130,357.03
深圳蜀深贸易公司开办费	670,506.26		335,253.16	335,253.10
合 计	919,981.81		454,371.68	465,610.13

13、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 末 数
三翻板广告牌	100,000.00		100,000.00	
霓虹灯工程费	1,139,773.52		414,463.20	725,310.32
装修费	20,906,850.55	3,663,653.86	5,484,888.53	19,085,615.88
合 计	22,146,624.07	3,663,653.86	5,999,351.73	19,810,926.20

14、短期借款：

借 款 类 别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备 注
抵押借款	230,115,630.00	261,007,750.00	月利率 4.875‰~9.24‰
担保借款	52,000,000.00	26,900,000.00	月利率 4.875‰~9.24‰
合 计	282,115,630.00	287,907,750.00	

15、应付票据：

收票单位	票据号	金额	出票日	到期日	备注
青岛海尔洗衣机销售公司二分公司	VIV04882861	300,300.00	1999.10.26	2000.1.25	银行存兑汇票
青岛海尔洗衣机销售公司二分公司	VIV04882897	480,000.00	1999.12.15	2000.3.14	银行存兑汇票
江苏博西家用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VIV04882862	344,249.00	1999.10.26	2000.4.25	银行存兑汇票
江苏博西家用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VIV04882797	337,760.00	1999.8.19	2000.2.18	银行存兑汇票
江苏博西家用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VIV04882896	332,899.00	1999.12.15	2000.6.14	银行存兑汇票
上海海尔波轮洗衣机销售公司	VIV04882883	320,820.00	1999.11.30	2000.2.27	银行存兑汇票
吉联(吉林)石油化学有限公司	VIV0488291	200,000.00	1999.12.27	2000.5.6	银行存兑汇票
吉联(吉林)石油化学有限公司	VIV0488287	500,000.00	1999.10.29	2000.2.28	银行存兑汇票
吉联(吉林)石油化学有限公司	VIV0488297	400,000.00	1999.9.16	2000.3.15	银行存兑汇票
四川省融鑫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VIV0488281	4,000,000.00	1999.9.7	2000.3.6	银行存兑汇票
武汉麦克维尔空调制冷有限公司	VIV0487066	500,000.00	1999.10.14	2000.2.13	银行存兑汇票
合 计		7,716,028.00			

16、应付帐款：

	期初数	期末数
应付帐款	32,098,981.14	36,610,526.85

说明：(1)应付帐款 1999 年期初数原为 21,714,826.45 元，本期调增 10,384,154.69 元，主要为正确计算新开街土地跌价损失将未付的拆迁安置费 7,259,000.00 元调增期初数。调整后期初数变动为 32,098,981.14 元。

(2)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17、预收帐款：

	期初数	期末数
预收帐款	14,173,415.67	29,431,132.17

说明：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18、应付股利：

主要投资者	欠付股利金额	原 因
四川长江企业集团公司	1,545,490.96	未领取
四川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214,293.95	未领取
成都市自来水公司	206,244.48	未领取
STAQ 法人股	138,323.64	未领取
其他法人股(19 户)	76,742.69	未领取
个人股	99,183.62	未领取
合 计	2,280,279.34	

19、应交税金：

税 种	欠交金额(多交用“-”号)
营业税	2,804,525.77
增值税	-3,659,559.78
企业所得税	7,825,683.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600.42
个人所得税	6,004.24

房产税	1,459,987.60
土地使用税	1,332.00
合 计	8,630,573.95

20、其他应付款：

	期初数	期末数
其他应付款	61,307,350.34	74,301,356.53

说明：(1)其他应付款 1999 年期初数原为 36,379,537.46 元，本次调增 24,927,812.88 元，主要系为正确计算深圳公司银田新村土地和松岗潭头第二工业区土地的成本和跌价损失将未付款的 24,601,154.95 元调增期初数，调整后期初数变动为 61,307,350.34。

(2)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1、预提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结存原因
产权办理费	191,722.44		
修理维护费	400,000.00		
水电气费	12,178.64	35,475.74	12 月费用未支付
利息	5,840.38		
房租	6,900.00	87,000.00	12 月费用未支付
合 计	616,641.46	122,475.74	

2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借 款 类 别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备 注
担保借款	1,300,000.00	2,300,000.00	150 万元 2000.4.21 到期 80 万元 2000.8.6 到期
合 计	1,300,000.00	2,300,000.00	

23、其他长期负债：

内 容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职工集资建房款	24,344,260.57	26,354,439.15

合 计	24,344,260.57	26,354,439.15
-----	---------------	---------------

24、股本： 公 司 股 份 变 动 情 况 表 数量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 发起人股份	49,684,437.66							49,684,437.66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49,684,437.66							49,684,437.66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 募集法人股份	101,985,842.53							101,985,842.53
3. 内部职工股								
4. 优先股或其他								
其中：转配股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51,670,280.19							151,670,280.19
二、已上市流通股								
1. 人民币普通股	50,564,800.00							50,564,8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50,564,800.00							50,564,800.00
三、股份总数	202,235,080.19							202,235,080.19

25、资本公积：

项 目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 末 数
股本溢价	71,500,000.00			71,500,000.00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267,595,288.90		7,078,249.70	260,517,039.20
合 计	339,095,288.90		7,078,249.70	332,017,039.20

说明：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8]16 号及 29 号文“对上市公司股份制改制中固定资产评估增值后如何计提折旧的有关规定”，调整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26、盈余公积：

项 目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 末 数
法定盈余公积金	12,925,220.67			12,925,220.67
法定公益金	12,959,330.27			12,959,330.27
任意盈余公积金	9,549,577.95			9,549,577.95
合 计	35,434,128.89			35,434,128.89

说明：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9]35 号文《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有关会计处理问题补充规定》计提四项准备并追溯调整，调减盈余公积期初数 14,011,719.08，以前年度经营损益调整，调减盈余公积期初数 6,619,971.06 元。由于上述两项调整，1999 年期初数由原来的 56,065,819.03 元变动为 35,434,128.89 元。

27、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初数
年初未分配利润	-125,569,603.89
加：本年净利润	-140,939,947.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减：提取公益金	
减：分配普通股股利	
未分配利润	-266,509,551.32

说明 1：公司 1999 年度年初未分配利润调减了 182,565,657.05 元，由 56,996,053.16 元变动为 -125,569,603.89 元。因计提四项准备调减了年初未分配利润 138,605,513.97 元，经营性损益调减年初未分配利润 43,960,143.08 元。

(1) 计提四项准备调减了年初未分配利润 138,605,513.97 元详见（二）—18

(2)1999 年以前年度经营性损益调减了 56,750,809.12 元。1998 年净利润调减了 21,543,514.67 元；调减了 1999 年年初留存收益 50,580,114.14 元，其中，未分配利润调减了 43,960,143.08 元，盈余公积调减了 6,619,971.06 元；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上年数栏的年初未分配利润调减了 23,229,279.57 元，由原来的 72,130,455.84 元变动为 48,901,176.27 元。

以前年度经营性损益调整金额较大的项目如下：

①公司茶店子商品房从 93 年开始销售，本年度经过清理已销售完毕，由于公司成本结转方法不准确，本年度经过清理补记以前年度应计成本 15,212,866.75 元，同时调整 1999 年年初存货余额。

②蜀都康乐中心于 1990 年 8 月 1 日经成都市人民政府对经贸蓉会字[1990]01 号批准，我方投入场地而组建的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合同规定合作期限 13 年，该企业从 91 年 8 月起投入经营，97 年 8 月全面停业，98 年 9 月终止合作，外方同意将合作企业的全部资产无偿交给中方，中方同意承担合作企业的全部债权债务，同时公司收回原以场地使用权作价 750 万元的投入资本减少长期投资，康乐中心的净资产-4,497,872.31 元作投资损失处理。

③1997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和成都商报社签订了新开街地块使用权转让合同，因公司未按约定期限完成新开街地块上的拆迁工作，双方于 1999 年 5 月 26 日签了解除 1997 年所签合同的协议，由此调减以前年度损益 16,252,066.00 元。

④公司蜀都大厦西北楼房屋 1997 年已经销售，相应的拆迁补偿费当年估计不足，本年度根据 1998 年、1999 年实际发生的补偿费，调减以前年度损益

8,894,132.00 元。

说明 2：年末未分配利润比年初未分配利润减少 112.24%主要原因如下：

(1)计提四项准备影响利润 6,947,662.96 元，其中计提坏帐准备 939,968.12 元，存货跌价损失 2,097,594.05 元，短期投资跌价损失 378,349.24 元，长期投资减值损失 3,531,751.55 元。

(2)公司根据 1999 年 6 月 2 日蜀股司[1999]20 号文“关于加强公司债权清收工作的决定”核销坏帐及处理不良资产对本年净利润的影响计 88,015,885.33 元。其中核销坏帐 57,867,039.48 元，扣除 1998 年 12 月 31 日已计提坏帐准备 20,117,587.00 元，实际影响净利润 37,749,452.58 元；核销存货 20,655,942.24 元；核销长期投资 3,380,000.00 元；处理其他不良资产 26,230,490.61 元。

(3)1999 年度实际经营性亏损 45,976,399.14 元，主要系财务费用中应计入开发成本的利息支出本年因开发成本已计提跌价损失，公司本年将利息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其他业务利润：

业 务 种 类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支出	其他业务利润
租赁收入	3,335,593.37	1,976,651.42	1,358,941.95
材料销售	145,226.92	213,135.32	-67,908.40
合 计	3,480,820.29	2,189,786.74	1,291,033.55

29、财务费用：

类 别	本 年 发 生 数	上 年 发 生 数
利息支出	46,809,458.96	13,221,832.83
减：利息收入	1,295,810.60	2,341,394.10

汇兑损失	2,150,584.15	3.26
减：汇兑收益		1,259,736.32
其他	147,512.35	138,557.31
合 计	47,811,744.86	9,759,262.98

说明：财务费用本年比上年增加 389.91%主要系因存货中开发成本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999 年将应记入开发成本的借款利息记入当期损益。

30、投资收益：

项 目	股票投资收益	债权投资收益	非控股公司分配来的利润	期末调整的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增减额
短期投资—股票投资	-378,349.24			
长期投资—其他股权投资			-15,297,677.39	-25,777.84
合 计	-378,349.24		-15,297,677.39	-25,777.84

说明：[1]股票投资收益-378,349.24 元为短期投资计提的跌价损失。

[2]公司本年度投资收益减少主要根据董事会决议核销以前年度已计入投资收益而至今未收回的款项 8,790,052.92 元主要为核销北京信安高科技公司投资收益 5,680,603.40 元[详见附注(九)一（5）]；核销长期投资 3,380,000.00 元，主要为核销广西铁山港投资 3,000,000.00 元[详见附注(九)一（4）]。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9]35 号文的规定计提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3,531,751.55 元，主要为四川利通房地产有限公司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938,900.00 元，蜀都通讯技术公司 1,000,000.00 元[说明详见附注（五）一8]。

(3) 期末调整的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增减额-25,777.84 元系按权益法计算的重庆中迅电梯有限公司本年度的投资收益。

3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内 容	金 额
罚没收入	职工罚款	20.00
处理固定资产收益	汽车、复印机等	134,811.20
确实无法支付的款项	长期挂帐、金额较小的	131,701.63
其他	清理收入	82,570.39
合 计		349,103.22

3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内 容	金 额
罚款支出	消防、治安等罚款	13,426.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汽车等	2,155,395.31
非常损失	支付的赔偿金	172,400.00
捐赠支出	扶贫助残等	9,000.00
合 计		2,350,222.11

33、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金 额
广告费	798,745.49
差旅费	1,379,165.55
办公费	734,199.36
企业财产保险	834,879.32
运行服务费	3,652,962.27
水电费	3,280,108.24
修理费	1,371,192.64
劳务费	2,072,592.03

3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金 额
租赁费	71,000.00

35、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金 额
贷款评估费	13,723.97
手续费	1,154.20

（六）分行业资料

项 目	营 业 收 入		营 业 成 本		营 业 毛 利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工业企业	7,020,165.89	8,243,239.34	4,862,057.43	5,732,387.04	2,158,108.46	2,510,852.30
商业企业	51,243,453.82	91,659,304.31	33,623,410.74	77,512,427.63	17,620,043.08	14,146,876.68
服务业	2,166,086.42	6,373,453.75	1,913,387.78	11,322,408.47	252,698.64	-4,948,954.72
旅游业	27,665,257.71	16,760,707.24	14,185,642.95	4,340,720.14	13,479,614.76	12,419,987.10
房地产开发	70,000,148.17	6,552,951.59	60,793,808.39	9,162,546.51	9,206,339.78	-2,609,594.92
其他	1,965,139.39	222,941.04	1,447,289.08	166,507.98	517,850.31	56,433.06
合 计	160,060,251.40	129,812,597.27	116,825,596.37	108,236,997.77	43,234,655.03	21,575,599.50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成都市	餐饮	控股	中外合作	谢道学
四川绵阳天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绵阳市	超微粉及低温冻干产品加工	参股	股份制	冯文凯
四川蜀都六本木夜总会	成都市	娱乐	参股	中外合作	近腾义仁
成都皇都阁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成都市	芬兰浴、保健按摩、健身房、美容美发	控股	股份制	
蜀都通讯技术公司	成都市	传呼业务	参股	联营	周小兵
广西北海铁山港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	控股	股份制	谢道学
平武县豆叩镇白草沟林场	四川省平武县	林产开发	参股	股份合作制	何洪德

说明：成都皇都阁餐饮娱乐有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四)一说明(2)。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	-----	-------	-------	-----

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1444 万			1444 万
四川蜀都六本木夜总会	1226.83 万			1226.83 万
成都皇都阁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四川绵阳天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0 万			2500 万
蜀都通讯技术公司	272 万			272 万
广西北海铁山港	1000 万			1000 万
平武县豆叩镇白草沟林场	56 万			56 万

说明：成都皇都阁餐饮娱乐有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四)一说明（2）。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64.62%			64.62%
四川绵阳天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2%			32%
成都皇都阁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100%		100%
四川蜀都六本木夜总会	41.3%			41.3%
蜀都通讯技术公司	50%			50%
广西北海铁山港	30%			30%
平武县豆叩镇白草沟林场	30%			30%

4、关联方应收及应付款项

企业名称	科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四川蜀都餐饮有限公司	应收帐款	334,346.08	570,630.94
	其他应收款	455,203.36	710,549.10
成都皇都阁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37,957.09	678,511.18

（八）或有事项

(1)1995 年 8 月 21 日本公司与成都华福宁制药厂签订经济合同书，合同约定由本公司注入生产周转资金 500 万元，成都华福宁制药厂保证 1995 年、1996 年、1997 年提供外销产品交本公司出口。由于成都华福宁制药厂未完全按合同提供外销产品且未按约定时间归还投入资金，公司提起诉讼后，1999

年 6 月 15 日经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1998]成经初字第 481 号调解双方达成协议：成都华福宁制药厂采用分期付款形式支付本公司注入资金 500 万元及预付货款 80 万元；还款时间约定为 1999 年 7 月 31 日前、9 月 31 日前、12 月 31 日前分别还款 25 万元、50 万元、100 万元；2001 年 12 月 31 日前、2002 年 12 月 31 日前各偿还 100 万元；2003 年 12 月 31 日前偿还余款。但截止 199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收到已到期应归还款项 175 万元。

(2)1996 年 2 月 1 日本公司与成都合润物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合润公司）签订《茶店子小区商品住宅销售合同》，公司实际交付商品房 104 套，总价款 9,192,614.40 元，合润公司先后支付 325 万元，尚欠 5,942,614.40 元。公司提起诉讼后，1998 年 10 月 12 日经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1998]成经初字第 132 号判决：合润公司自判决生效 10 日内支付购房价款 5,942,614.40 元、违约金 1,848,536.00 元及诉讼费 90,412.52 元（违约金从 1997 年 7 月 1 日起每日按万分之五计算）。判决生效后合润公司已履行 1,550,968.00 元，双方于 2000 年 2 月 2 日达成执行和解协议书，协议约定合润公司应支付欠款 6,080,595.52 元及迟延履行金 720,000.00 元，共计 7,100,595.52 元。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止还清。目前正在执行中。协议另规定合润公司将其正在预售的“江波华城”商品房按销售价格的 70%抵押给本公司，有关抵押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3)蜀深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100 万元系蜀深公司（甲方）于 1993 年 10 月 12 日对深圳蜀丽贸易公司（乙方）合作经销木材的投资款，由于乙方未按协议规定支付甲方利润提成，除向甲方偿付人民币 12 万元外，尚欠人民币 88 万元，为此甲方向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对乙方提起民事诉讼。1998 年 6

月 30 日该法院以（1998）深福法经初字第 38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乙方应向甲方偿还人民币 88 万元及相应利息，乙方主管单位四川土地开发总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判决书因四川省土地开发总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于 1998 年 8 月 28 日提起上诉，一审判决目前未能执行。1999 年 5 月 6 日经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1998）深中法经一终字第 544 号判决四川省土地开发总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一个月内清算蜀丽公司财产（清算期为三个月），经清偿所欠本金 88 万元及利息，不足部份由四川省土地开发总公司承担。

(4)关于应收珠海新力塑胶制品厂事项：

成都工业经济技术开发公司（简称开发公司，系公司的前身），为投资组建珠海新力塑胶制品厂，于 1988 年 9 月 17 日和 1988 年 11 月 21 日与上海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简称上租公司)先后分别签订毛毯包装袋生产线和塑胶购物袋生产线租赁合同,担保方为成都市经委,标的分别为 22.2854 万美元和 112.5 万美元,共计 134.785 万美元。两套设备投产不到半年，由于诸多原因无法继续生产，被迫停产。开发公司在征得上租公司同意后于 1994 年 7 月转让了两套租赁设备，转让费收入 55.5 万美元全部支付给上租公司。后上租公司于 1993 年 10 月 23 日向成都市中院起诉，要求开发公司支付设备租赁费本息 209.5 万美元。经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1996 年 5 月 15 日（1993）成经初字第 158 号民事调解书认定：除开发公司已偿还的 55.5 万美元及上租公司自愿承担损失 50 万美元外，开发公司应偿付上租公司 104.526 万美元（合人民币 8,653,186.81 元）还款期从 1996 年 6 月起至 2000 年 12 月止。

至报告期为止，公司共计支付上租公司 2,517,848.59 元人民币，此项开支暂

列入应收珠海新力塑胶制品厂款项下，开发公司尚欠上租公司租赁款本息合人民币 6,135,338.22 元。

(5)本公司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于 1994 年 7 月 29 日与中行四川省分行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签订《委托放款协议书》，委托该公司将人民币 100 万元贷给四川美都服饰有限公司，期限 6 个月。协议生效后，本公司将合同下的款项划给了该公司。因四川美都服饰有限公司不能按期向中行四川省分行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偿还贷款，故本公司无法按期收回本公司委托贷款。现省中行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已向四川美都服饰有限公司提起民事诉讼，受理本案的法院尚未下达最后判决。

(6)1994 年 4 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蜀都汽车经营公司通过成都华资冶金材料公司经营新疆 1000 吨棉短绒业务。由于在经营过程中经济法律关系不清楚，运作不规范，预计可能造成损失 1,699,096.84 元。其中：直接经营损失 834,784.12 元，预计损失 864,312.72 元。预计损失中应收而至今无法收到的款项 834,312.72 元，办案费 20,000.00 元。由于该项业务至今未收到增值税进项发票，致使该笔业务无法结帐。

（九）其他重要事项

贵公司根据董事会 1998 年度工作报告开展全面资产清理工作，截止 199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共清理出不良资产计 108,133,472.33 元。核销的情况如下：

(1)应收帐款呆坏帐核销金额共计 25,616,016.24 元，其中核销金额较大的情况列示如下：

① 应收黑龙江龙福台经贸总公司铝锭款本金及利息计 8,671,897.47 元。

1995 年 5 月，本公司与黑龙江龙福台经贸总公司（以下简称龙福台公司）签订铝锭购销合同。在获得北京中艺通达贸易公司做出书面担保的情况下，本公司汇给龙福台公司定金 580 万元。因对方违约，本公司于 1996 年对龙福台公司、北京中艺通达贸易公司提起诉讼。判决生效后，本公司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但仅收回担保方北京中艺通达贸易公司 100 万元（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余 480 万元，以及为追讨此债权而起诉、执行等费用共计 545,618.55 元已形成损失，无法收回。本次清理中给预核销。另公司于 95 年 12 月单方计算铝锭业务利息 3,326,278.92 元，由于公司没有及时予以纠正，挂帐至今，本次清理中给予核销。

② 应收鞍山轧锻钢球厂螺纹钢款本金及利息计 4,177,000.00 元。

1992 年 9 月下旬，本公司与鞍山轧锻钢球厂马枫厂长的委托人赵风祥在北京签订了螺纹钢购销合同，按合同规定本公司付定金 300 万元。1992 年 10 月履行合同项下的提货事宜时，发现对方提供的螺纹钢纯属子虚乌有，当即决定终止合同，并要求退还定金。但由于对方上级单位沈阳三星企业集团总经理和副总经理同马枫合谋，已将我公司所付的 300 万元资金转移到沈阳三星企业集团。本公司多次派人追缴，追缴中本公司向鞍山市公安局经济案件侦察处报案，但至今未收回分文。本公司认为这是一起以签订供货合同为名，实为诈骗的经济犯罪案件，本金和利息共计 4,177,000.00 元只能做坏帐处理。

(2)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核销呆坏帐共计 32,251,023.24 元，其中核销金

额较大的列示如下：

①应收珠海经济特区光艺实业发展公司(现更名珠海市经济特区粤星实业发展公司)本金及利息计 9,349,171.42 元。

本公司于 1994 年 3 月 12 日与珠海市经济特区粤星实业发展公司(简称粤星公司)和珠海市文学艺术联合会(简称珠海文联)签订了借款合同书，由本公司向粤星公司出借人民币 1200 万元，期限 1 年，珠海文联提供珠海吉大区园林路文联大楼房产作抵押。粤星公司到期后只归还了部分借款 200 万元，本公司遂提起民事诉讼，1996 年 9 月 21 日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借款合同书》及抵押关系无效，粤星公司应于判决生效日起 10 日内偿还借款本息。后珠海文联提出上诉，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1997 年 11 月 7 日判决：粤星公司应将欠款本金 1000 万元及利息返还给本公司，清偿不足部分由珠海文联承担 50%的赔偿责任。本公司已于 1997 年 12 月 27 日向珠海市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珠海文联的房产。由于债务人粤星公司实际上已无任何财产可以执行，造成本公司应收回的本金及利息 9,349,171.42 元无法收回。本次清理给予核销。

②支付香港联兴国际企业公司出口塑料编织袋业务的保证金及违约金等计 10,351,450.00 元。

本公司所属南宁总公司 1994 年 5 月向香港联兴国际企业公司（简称香港联兴公司）出口塑料编织袋业务，因香港联兴公司无理毁约，导致该项业务无法进行。后南宁公司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该仲裁委员会 1995 年裁定南宁总公司胜诉，香港联兴公司应退还南宁总公司支付的保证金人民币

160 万元及违约金美元 104 万元（折人民币 863.2 万元该违约金列入 1997 年度损益），办案费和利息计 119,450.00 元。三项合计 10,351,450.00 元。由于香港联兴公司国内、香港均无资产可供执行，该债权已无法收回，本次清理中给予核销。

(3)存货：核销存货共计 20,655,942.24 元，其中核销金额较大的列示如下：

开发成本中广西防城县土地开发成本的利息支出 15,415,340.16 元：

本公司所属南宁总公司（乙方）于 1993 年 3 月 15 日与原广西防城县土地管理局（甲方）签订土地有偿出让书，该协议约定，甲方将防城县沙潭江总体规划图中的 035 土地 730 亩出让给乙方作工商宅用地。同年 5 月，国务院决定撤销防城县设立防城港市，因甲方行政机构被撤销，协议约定的地域已划入另外行政区域，实际上未将协议约定的宗地出让给南宁总公司。该土地我方预付土地款 504.3 万元，计算利息 15,415,340.16 元。由于该土地使用权不能获取，原预付土地款转作应收帐款，利息 15,415,340.16 元在本次清理中给予核销。

(4)长期投资：长期投资核销呆坏帐共计 3,380,000.00 元，其中核销金额较大的列示如下：

投资广西北海铁山港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损失 4,080,000.00 元(其中长期投资 3,000,000.00 元)：

1994 年本公司投入 300 万元投资广西北海铁山港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铁山港）。铁山港自投入到 1999 年 4 月清算终止，没有任何经营成果。根据桂公信会计审字[2000]021 号文审计报告（实为清算报告），该公司成立至今历年累计亏损

达 6,378,542.46 元（其中对外投资损失 2,613,373.72 元）。该企业注册资金 450 万元，损失已超过投资总额，因此，我公司投入 300 万元及 1995 年、1996 年计入长期投资中的利息收入 108 万元已无法收回，本次清理将给予核销。

（5）处置其他不良资产共计 26,230,490.61 元，其中核销金额较大的列示如下：

①投资北京信安高科技公司历年计息及投资收益 6,447,694.40 元：

北京信安高科技公司在本次清理核销前本公司长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为 11,314,353.64 元，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3,000,000.00 元，预付帐款余额为 9,697,416.07 元。根据公司四届第五次董事会纪要的决议，将长期投资 11,314,353.64 元中的以前年度计入的资金利息 767,091.00 元及投资收益 5,680,603.40 元作投资损失处理。对 19997 年对方承诺支付而至今未收到的经营收益 3,000,000.00 元（公司在其他应收款中列示）及预付帐款中原代垫费用 205,079.25 元本次清理给予核销。长期投资余额 4,866,659.24 元、预付帐款余额 9,492,336.82 元调整到应收帐款中列示，调整后应收帐款—北京信安高科技公司余额为 14,358,996.06 元。

②投资西南保税区建设股份公司单方计息 500 万元：

公司本年度根据四届二次董事会决议蜀股司董字（1999）05 号文处置对投资西南保税区建设股份公司单方计息 500 万元。

上述处理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四届六次会议决议蜀股司董字[2000]03 号文通过。

(6) 本公司 1999 年度实现净利润-14,094 万元，加上调整后的上年未分配利润-12,556.96 万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6,650.96 万元。根据 2000 年 4 月 20 日公司董事会四届六次会议决议蜀股司董字[2000]03 号文决定公司本年度不进行

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投本。

(十) 承诺事项 截止 199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九、公司的其他有关资料

1、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一九八一年二月十八日

地点：成都市蜀都大道暑袜北三街 20 号

报告期内公司无变更注册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0192994-0

3、税务登记号码：国税：510104201965183

地税：510101520206447

4、公司未流通股票的托管机构名称：深圳证券登记公司

5、公司报告期内无证券主承销机构

6、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华鹏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26 层

成都市大慈寺 17 号商会大厦五楼

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二 000 年四月二十二日

合 并 资 产 负 债 表					
					会股 01-1表
编制单位：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12月31 日				单 位： 元
资 产	年初数		期末数		附注号
	母 公 司	合 并 数	母 公 司	合 并 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18,204.62	10,927,479.27	14,169,443.39	18,432,926.40	1
短期投资		7,000,000.00	23,761,599.44	23,761,599.44	2
减：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378,349.24	378,349.24	2
短期投资净额		7,000,000.00	23,383,250.20	23,383,250.20	
应收票据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帐款	43,732,579.57	74,834,390.09	26,976,884.91	43,964,497.87	3
其他应收款	47,379,222.02	75,964,717.20	19,192,590.55	31,604,499.95	4
减：坏帐准备	30,849,650.41	51,064,309.30	21,868,100.91	31,866,690.42	
应收款项净额	60,262,151.18	99,734,797.99	24,301,374.55	43,702,307.40	
预付帐款	19,260,055.11	40,721,633.55	13,562,811.14	47,055,175.12	5
应收补贴款					
存货	19,296,468.39	223,798,164.46	306,572.37	196,969,941.09	6
减：存货跌价准备		101,818,736.64		103,916,330.69	6
存货净额	19,296,468.39	121,979,427.82	306,572.37	93,053,610.40	
待摊费用	1,134,591.88	2,020,614.67	428,851.70	919,660.95	7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6,757.3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应收内部往来	20,498,131.93				
流动资产合计	126,469,603.11	282,390,710.67	76,152,303.35	226,546,930.47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75,602,331.27	105,599,800.11	143,811,806.30	67,629,384.64	8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175,602,331.27	105,599,800.11	143,811,806.30	67,629,384.64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6,444,106.39	6,444,106.39	9,975,857.94	9,975,857.94	8
长期投资净额	169,158,224.88	99,155,693.72		57,653,526.70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499,210,472.79	521,284,886.37	546,175,868.94	571,710,359.12	9
减：累计折旧	83,484,778.81	91,607,986.38	93,346,105.04	103,235,462.55	9

固定资产净值	415,725,693.98	429,676,899.99	452,829,763.90	468,474,896.57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40,315,821.68	44,480,895.33	36,969.02	36,969.02	10
固定资产清理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固定资产合计	456,041,515.66	474,157,795.32	452,866,732.92	468,511,865.59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5,237,412.97	5,970,411.08	5,088,611.95	6,029,724.17	11
开办费		919,981.81		465,610.13	12
长期待摊费用	20,016,343.99	22,146,624.07	18,368,295.55	19,810,926.20	13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5,253,756.96	29,037,016.96	23,456,907.50	26,306,260.5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 产 总 计	776,923,100.61	884,741,216.67	686,311,892.13	779,018,583.26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合 并 资 产 负 债 表(续)					
					会股 01-2 表 单 位：元
编制单位：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12月31日				附注 号
负债和股东权益	年初数		期末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2,115,630.00	282,115,630.00	250,507,750.00	287,907,750.00	14
应付票据		4,591,999.94	4,000,000.00	7,716,028.00	15
应付帐款	11,259,531.63	32,098,981.14	14,087,090.80	36,610,526.85	16
预收帐款	8,600,000.00	14,173,415.67	6,307,866.00	29,431,132.17	17
代销商品款					
应付工资				21,727.00	
应付福利费	794,031.56	116,525.09	697,963.99	-120,514.10	
应付股利	2,282,298.50	2,282,298.50	2,280,279.34	2,280,279.34	18
应交税金	9,749,090.76	10,245,360.04	9,017,118.51	8,630,573.95	19
其他应交款	213,239.71	353,859.83	236,123.00	286,111.67	
其他应付款	26,602,653.36	61,307,350.34	39,364,571.52	74,301,356.53	20
预提费用		616,641.46		122,475.74	2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300,000.00		2,300,000.00	22

其他流动负债					
应付内部往来			30,514,522.43		
流动负债合计	301,616,475.52	409,202,062.01	357,013,285.59	449,487,447.15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住房周转金					
其他长期负债	24,344,260.57	24,344,260.57	26,354,439.15	26,354,439.15	23
长期负债合计	24,344,260.57	24,344,260.57	26,354,439.15	26,354,439.15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 债 合 计	325,960,736.09	433,546,322.58	383,367,724.74	475,841,886.30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股本	202,235,080.19	202,235,080.19	202,235,080.19	202,235,080.19	24
资本公积	339,095,288.90	339,095,288.90	332,017,039.20	332,017,039.20	25
盈余公积	35,201,599.32	35,434,128.89	35,201,599.32	35,434,128.89	26
其中：公益金	12,959,330.27	12,959,330.27	12,959,330.27	12,959,330.27	26
未分配利润	-125,569,603.89	-125,569,603.89	-266,509,551.32	-266,509,551.32	27
股东权益合计	450,962,364.52	451,194,894.09	302,944,167.39	303,176,696.9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776,923,100.61	884,741,216.67	686,311,892.13	779,018,583.26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合 并 利 润 表					
					会股 02表
编制单位:成都蜀都 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度				单 位:元
项 目	上年数		本年数		附注 号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53,460,263.78	160,060,251.40	50,414,797.73	129,812,597.27	
减:折扣与折 让					
主营业务收入 净额	53,460,263.78	160,060,251.40	50,414,797.73	129,812,597.27	
减:主营业务 成本	44,289,284.11	116,825,596.37	48,620,813.92	108,236,997.77	
主营业务 税金及附加	2,263,822.99	5,304,636.33	793,855.56	2,759,033.37	
二、主营业务利润 (亏损以“-”号填 列)	6,907,156.68	37,930,018.70	1,000,128.25	18,816,566.13	
加:其他业务 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426,853.96	839,591.48		1,291,033.55	28
减:存货跌价 损失		23,515,048.96		2,097,594.05	
营业费用	112,440.58	9,629,762.54	1,700.02	8,022,598.60	
管理费用	21,319,728.64	52,483,665.14	39,688,291.38	85,412,686.24	
财务费用	8,015,305.26	9,759,262.98	11,908,501.33	47,811,744.86	29
三、营业利润(亏损 以“-”号填列)	-22,113,463.84	-56,618,129.44	-50,598,364.48	-23,237,024.07	
加:投资收益 (亏损以“-”号填 列)	-39,410,348.02	-5,199,098.25	-90,161,081.60	-15,701,804.47	30
补贴收入		300,000.00			
营业外收 入	143,299.46	188,458.23		349,103.22	31
减:营业外支 出	404,983.38	456,726.32	180,501.35	2,350,222.11	32
四、利润总额(亏损	-61,785,495.78	-61,785,495.78	-140,939,947.43	-140,939,947.43	

以“-”号填列)					
减：所得税					
少数股东本期收益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785,495.78	-61,785,495.78	-140,939,947.43	-140,939,947.43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合 并 利 润 分 配 表					
					会股02 附1表
编制单位：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度				单 位： 元
项 目	上年数		本年数		附注号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一、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785,495.78	-61,785,495.78	-140,939,947.43	-140,939,947.4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5,399,100.82	-45,399,100.82	-125,569,603.89	-125,569,603.89	
盈余公积转入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107,184,596.60	-107,184,596.60	-266,509,551.32	-266,509,551.3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07,184,596.60	-107,184,596.60	-266,509,551.32	-266,509,551.32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385,007.29	18,385,007.2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四、未分配利润	-125,569,603.89	-125,569,603.89	-266,509,551.32	-266,509,551.32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会股03表

编制单位: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母 公 司	合 并 数	附 注 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160,287.73	136,824,529.56	
收取的租金	4,530,350.93	14,618,275.91	
收到其他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078,869.94	49,704,447.52	
现金流入小计	225,769,508.60	201,147,252.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114,629.01	95,151,138.24	
经营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79,389.79	23,036,093.75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款		583,904.79	
支付的所得税款	42,930.12	92,059.66	
支付的除增值税、所得税以外的其他税费	1,423,342.35	3,122,984.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952,755.37	44,209,047.59	33
现金流出小计	197,813,046.64	166,195,22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56,461.96	34,952,024.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60,000.00	1,171,279.26	
分得股利或利润所收到的现金	2,092,693.81	2,232,693.81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2,788.20	2,788.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90,310.00	773,512.7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035.19	627,249.07	
现金流入小计	3,919,827.20	4,807,523.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1,224,368.49	1,313,909.51	
债权性投资所支付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权益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71,000.00	34
现金流出小计	21,224,368.49	21,384,909.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04,541.29	-16,577,386.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88,673,470.50	209,873,470.5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84,263.87	5,234,455.52	

现金流入小计	199,957,734.37	215,107,926.0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76,868,134.50	198,168,134.50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107,790.02	107,790.02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5,472,178.80	27,689,711.34	
融资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减少注册资本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23.97	14,878.17	35
现金流出小计	202,461,827.29	225,980,514.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4,092.92	-10,872,588.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411.02	3,397.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51,238.77	7,505,447.13	

附注：

补 充 资 料	母 公 司	合 并 数	附 注 号
1、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以固定资产偿还债务			
以投资偿还债务			
以固定资产进行长期投资			
以存货偿还债务			
2、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0,939,947.43	-140,939,947.43	
加：少数股东收益			
计提的坏帐准备或转销的坏帐	27,237,045.65	38,689,420.70	
固定资产折旧	9,861,326.23	11,627,476.17	
无形资产摊销	148,801.02	643,822.89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705,740.18	1,100,953.72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494,165.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3,360,401.35	3,572,307.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05,745.29	
财务费用	11,908,501.33	47,811,744.86	
投资损失（减收益）	90,161,081.60	15,701,804.47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5,948,550.24	8,269,875.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1,137,702.03	68,903,325.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4,614,086.02	-25,954,982.89	
其他	3,041,345.78	5,214,64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56,461.96	34,952,024.59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169,443.39	18,432,926.4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18,204.62	10,927,479.2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51,238.77	7,505,447.13	

公司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